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杰微纤”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聚杰微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关联方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发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463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仲鸿天、仲湘聚、陆玉珍、沈松进行回避表决，同时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规定，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	郎溪	染料助	市场	500,000.00	57,504.00	51,212.41

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赁	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剂	定价			
	小计			500,000.00	57,504.00	51,212.41
向关联人出租	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出租	市场价	3,500,000.00	1,553,148.12	1,030,850.50
向关联人承租	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市场价	630,000.00	212,000.00	600,000.00
合计				4,630,000.00	1,822,652.12	1,682,062.91

注 1：2023 年 9 月公司将子公司郎溪远华 70%的股权全部转让完成，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将郎溪远华作为关联方，披露其未来 12 个月（2023 年 10 月—2024 年 9 月）内发生的交易，上述预计与郎溪远华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024 年 1 月—9 月间预计发生金额，上年发生金额为 2023 年 10 月—12 月实际发生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染料助剂	51,212.41	不适用	3.51	不适用	不适用
	郎溪聚才纺织有限公司	电费	1,407,387.88	不适用	96.49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1,458,600.29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加工费	3,541.59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提供劳务	司						
向关联人出租	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出租	1,030,850.50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关联人承租	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00,000.00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092,992.3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1：表中上年度与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统计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12 月期间；郎溪聚才纺织有限公司交易对手方为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二者发生的关联交易统计日期为 2023 年 1 月—9 月期间。

注 2：若公司因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在 2024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上述列表预计金额或新增关联方，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佳平

注册资本：45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7344217796

成立时间：2002 年 01 月 09 日

注册地址：松陵镇八坼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市聚杰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苏州美星农产品

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 23,905,879.04 元，净资产-11,847,039.40 元，主营业务收入 1,347,619.04 元，净利润为 522,507.63 元。

履约能力分析：苏州美星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作为出租方，资金状况良好。

（二）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孝勇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13955606186

成立时间：2014 年 08 月 20 日

注册地址：郎溪县十字经济开发区经都产业园

经营范围：丝绸、化纤、纺织品的经编、印染、印花、涂层加工；筒子纱染色；棉布混纺交织布、化纤布、纺织品的制造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原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9 月转让持有的该公司全部股权，2024 年度公司仍需披露与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总资产 174,425,972.39 元，净资产 20,413,165.21 元，主营业务收入 18,964,785.70 元，净利润为-1,540,187.07 元。

履约能力分析：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依法存续，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提供劳务、租赁事项皆按照市场定价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双方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方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提供劳务、租赁等事项是根据公司日常发展及经营需要以市场定价为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与上述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董事会意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求，按照市场定价，遵循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该事项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董事会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

经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认为：公司此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463 万元，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交审议程序。公司此次预计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并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合理公允。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该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三）监事会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事项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遵循合理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扰乱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该事项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行审议程序，该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

保荐机构同意聚杰微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护湘

张进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4 年 4 月 日